

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

(1) 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，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。组织对专项商品和服务支出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，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.5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的 100%。从评价情况来看，评价主要是从项目的申报、项目的监控、项目的完成等方面，建立健全评价指标体系，开展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评价，将绩效评价结果与以后年度预算编制安排相挂钩，强化项目预算绩效观念。组织对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，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5.18 万元。从评价情况来看，重点从预算编制执行、预决算公开、“三公经费”管理、严肃财经纪律、部门绩效评价开展情况等方面，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。对照评价内容进行自评打分，形成自评报告。

(2)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

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，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。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.5 万元，执行数为 22.5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。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：2021 年组织各县（市）区参加省政府举办的“2021 粤港澳大湾区洽谈周”、参加市政府与宝能集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约活动、参加衡阳市招商推介暨项目集中签约仪式。主动对接“长三珠”、“珠三角”等重点



招商区域，分别赴北京、上海、合肥、马鞍山、苏州等地招商，并联络异地商会，召开异地衡阳商会座谈会，发放招商手册，发布项目 113 个，洽谈招商项目。

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措施：因为新冠疫情原因，虽项目有序开展、执行和完成情况良好，资金使用比较规范，但是也存在不足之处，部分目标设置有待于进一步优化，产出指标低于预期。下一步优化项目指标，注重其科学性、实用性、可实现性和可操作性，尽可能地考虑到实际情况，设计客观性的指标，做到科学可行。

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：良好，项目申报完整，规范，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，财务相关管理制度健全，预算执行及时、有效，活动开展及时有效，群众满意度较高，基本实现了预期。

